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

高学会家学委〔2025〕1号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 关于交纳 2025 年单位会员会费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：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自成立以来，各会员自觉履行义务，积极参与活动，有力促进了专委会的建设发展和家庭教育领域的研究和繁荣，诚挚感谢各单位会员对专委会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根据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章程》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分支机构财务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费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授权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现收取 2025 年会费。一次性交纳多年的，最多缴费至 2028 年。会费标准如下：

-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0.5 万元（企业常务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8 万元）；
- 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0.3 万元（企业理事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5 万元）；
- 除企业外的会员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0.2 万元（企业会员单位每年交纳会费 2 万元）。

同一单位有理事和常务理事的，按常务理事单位标准交纳会费。同一单位有多名理事（或常务理事）的，按理事单位（或常务理事单位）标准交纳一份会费。

请于**2025年5月31**日前以转账汇款方式交纳会费，汇款信息如下：

方式一：银行账户汇款

收款户名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

开 户 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

开户行行号：102100000337

收款账号：9558 8502 0000 1880 975

汇款后请及时填写“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单位会员会费交纳回执单（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）”（附件），电子版（word）请同时发送至 zhy9139zhy@163.com 和 gjxh71@126.com，以便查询汇款信息、开具会费收据（电子票据）。

方式二：线上支付

可使用银行卡云闪付、微信、支付宝等支付方式，扫描二维码填写相关信息后完成支付（无需反馈回执）。



联系人：张涵越

联系电话：13115025698

电子邮箱：zhy9139zhy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 122 号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（邮编：210024）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- 1.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单位会员会费交纳回执单(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)
- 2.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单位会员名单(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)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
(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代章)

2025 年 3 月 16 日

附件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单位会员会费交纳回执单

(家庭教育学专业委员会)

交纳会费单位名称			单位类型 (勾选)	☐ 常务理事单位 ☐ 理事单位 ☐ 会员单位	
开发票抬头 (含纳税人识别号)			交纳会费年份 (勾选)	☐ 202__年 ☐ 202__—202__年	
单位代表姓名			汇款金额(万元):	万元	
发票联系人姓名		手机		电子邮箱	
通讯地址及邮编 (请准确填写, 便于收寄 相关资料)					

为方便信息查询, 并准确将电子票据发至您的邮箱, 请及时将此回执单电子版(word)同时发送至 zhy9139zhy@163.com 和 gjxh71@126.com。